

# 经济政治体制改革 研讨文稿汇编

中共广东省惠州市委党校编印

一九八八年九月

## 前　　言

一九八八年暑假，我校举办了“经济政治体制改革研讨班”，邀请了中央党校吴振坤、臧志风、崔佩亭，复旦大学杨心宇，广东省委党校宋子和，广东社会科学院郑炎潮等知名教授和学者来我校讲学。他们的报告内容新颖，资料丰富，分析深刻，受到了广大听众的好评。应广大听众的强烈要求，我们根据讲课录音整理编印成册，作为内部资料交流，供同志们学习参考。

参加编辑和录音整理的有黄寿祺、邓光华、李志刚、顾亚恩、柯本胜、李铁成、张汉通、黄国林、包金平、宋晓风等同志。整理稿未经本人审阅。由于我们水平有限，整理工作时间仓促，书中难免有错漏之处，请读者批评指正。

## 编　　者

一九八八年九月三十日

# 目 录

- 第一讲** 关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若干问题  
.....中央党校教授 吴振坤(1)
- 第二讲** 我国对外开放的基本理论、基本形式、  
基本格局和基本战略  
.....中央党校教授 吴振坤(24)
- 第三讲**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所有制结构与分配方式  
.....中共广东省委党校教授 宋子和(51)
- 第四讲**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和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  
.....中央党校副教授 感志风(66)
- 第五讲** 关于价格改革形势的宏观分析和主要对策  
.....中央党校副教授 感志风(85)
- 第六讲** 社会主义金融及其宏观调控职能  
.....中央党校副教授 感志风(100)

- 第七讲 亚洲“四小龙”腾飞与我国和我省的比较**  
..... 广东社会科学院副研究员 郑炎潮(110)
- 第八讲 国际大循环与沿海地区的发展战略**  
..... 广东社会科学院副研究员 郑炎潮(131)
- 第九讲 广东综合改革试验的理论与对策**  
..... 广东社会科学院副研究员 郑炎潮(153)
- 第十讲 广东发展外向型经济的理论与对策**  
..... 广东社会科学院副研究员 郑炎潮(177)
- 第十一讲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新秩序与政治体制改革**  
..... 中央党校副教授 崔佩亭(199)
- 第十二讲 关于我国政治体制改革的总体构想**  
..... 中央党校副教授 崔佩亭(227)
- 第十三讲 苏联东欧政治体制改革研究**  
..... 上海复旦大学副教授 杨心宇(254)
- 第十四讲 苏共第十九次党代表会议关于政治  
体制改革的问题**  
..... 上海复旦大学副教授 杨心宇(284)
- 第十五讲 答疑**  
..... 中共党校教授 吴振坤(300)

# 第一讲 关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若干问题

中共中央党校  
教 授 吴振坤

## 一、提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个命题的依据、意义及其含义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一命题，是邓小平同志在党的十二大开幕词第一次提出来的。经过党的会议的多次讨论直到十三大，是全党智慧的结晶，是我党对马克思主义最集中的发展。十三大报告，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问题，又作了全面、系统的阐述。报告的题目就是《沿着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前进》。报告的第七部份，集中讲了我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对马克思主义的发展和发挥，包括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等方面，发挥了一系列观点。报告强调指出，这些观点，构成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的轮廓，初步回答了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阶段、任务、动力、条件、布局和国际环境等基本问题，规划了我们前进的科学轨道。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一命题不是随意提出来

的，而是有科学依据的。一方面，它是以马克思主义关于各国社会主义发展多样性的理论为依据的；另一方面，它是以几十年的社会主义的实践经验为依据的。

马克思和恩格斯运用历史唯物论和剩余价值学说，分析了资本主义社会的运动规律，提出了社会主义必然代替资本主义的科学结论，并对未来的社会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作出了一些科学的预见。但是，马克思和恩格斯并没有对每一个国家应该建成一个什么样的社会主义社会提供现成的答案。他们十分强调：“这些原理的运用，还如《宣言》所说的，随时随地都要以当时的历史条件为转移。”（《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28页）这就是说，各个不同国家建设社会主义必然是具体多样的，都会有自己的特点，不可能有一个固定不变的模式。列宁也明确指出：“一切民族都将走上社会主义，这是不可避免的，但一切民族的走法却完全不一样，在民主的这种或那种形式上，在无产阶级专政的这种或那种类型上，在社会生活各个方面社会主义改造的速度上，每个民族都会有自己的特点。”（《列宁全集》第23卷，第64—65页）

十月革命胜利以后，科学社会主义由理论变为现实。过去在相当长的时期里，人们都把斯大林领导的苏联看作社会主义的唯一模式，不顾本国的具体情况而照搬照抄。实践证明，凡是照抄苏联模式的都没有取得成功，后来不得不进行改革。我们国家也长期存在照搬苏联模式的倾向。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才从根本上纠正了这种倾向，确定了从中国实际出发，建设社会主义的正确方向。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个命题的提出，特别是以

我国社会主义和国际社会主义的实践经验为依据的。这些实践经验表明，任何建设社会主义的国家，虽然要注意学习和借鉴外国经验，但不能照搬照抄别国的模式，必须把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的基本原理同本国的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才能成功地建设社会主义社会。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一命题，正确地反映了社会主义发展的客观趋势，是我们党对社会主义发展规律认识深化的突出表现。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是我们党和全国各族人民在新的历史时期的战略目标和基本实践。这个科学命题的提出，具有重大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

这个科学命题表明了社会主义并不存在一个固定的模式。在过去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苏联模式被神圣化。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经济体制等等，都曾受到苏联模式的严重影响，因而吃了不少苦头。这个科学命题的提出，使我们摆脱了教条主义精神枷锁，突破了社会主义的“传统模式”，而且对其他的社会主义国家也有很大的吸引力。

这个命题为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指明了正确的方向。我国的建设事业，既要坚持社会主义原则，又要具有中国特色。搞社会主义，不能脱离本国的实际，没有民族特色；而讲民族特色又不能离开科学社会主义的指导，不能偏离四项基本原则。提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就指明了我们党和国家在现阶段的奋斗目标。这个奋斗目标是全国人民在现阶段的共同理想，是我们现阶段的建国大纲。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对马克思主义有一系列重大发展。其中带有根本性、突破性的发展有两条：一条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一条是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建

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个命题的提出，表明我们党已经认识了在中国这块土地上建设社会主义社会的规律。这个问题的解决，可以说，是社会主义发展史上的一个划时代的里程碑。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一命题，包含两层含义：一是建设社会主义，一是有中国特色。一方面，这里所说的社会主义显然是指作为共产主义社会低级阶段的社会主义社会制度。为了建设这样的社会制度，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的基本原理，同时还要总结几十年来社会主义在实践中的丰富和发展。另一方面，中国特色就是指我们建设的社会主义制度要有中国特点。很显然，中国特色是由中国国情所决定和产生的。因此，必须从中国实际出发，建设社会主义。

把上述两个方面结合起来，就是邓小平同志强调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必须“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原理与中国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这就是说，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是把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与中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的必然产物。正因为如此，在研究“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一命题时，首先要溯本求源，考察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对社会主义所作的具有普遍意义的论述以及社会主义在实践中的发展。

## 二、社会主义的基本特征

马克思和恩格斯依据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提出，在社会主义社会将消灭生产资料私有制，实行生产

资料公有制。他们在《共产党宣言》中指出：“无产阶级将利用自己的政治统治，一步一步地夺取资产阶级的全部资本，把一切生产工具集中在国家即组织成为统治阶级的无产阶级手里。”（《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72页）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也指出：“无产阶级将取得国家政权，并且首先把生产资料变为国家财产”。（《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320页）

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第一次阐明了社会主义社会个人消费品的分配原则。他指出：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条件下，每一个生产者向社会提供的只能是自己的劳动，在作了各项扣除之后，他从社会正好领回他所给予社会的一切。

“他以一种形式给予社会的劳动量，又以另一种形式全部领回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1页）这就是说，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对个人消费品要实行“按劳分配”的原则。

马克思主义创始人从对资本主义经济矛盾的科学考察出发，断定在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之后，社会将通过有计划地分配社会劳动的形式，使社会生产和社会需要直接地联系起来。恩格斯曾经明确指出：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

“社会生产内部的无政府状态将为有计划的自觉的组织所代替。”（《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23页）这就是说，社会主义社会必然实行计划经济。

马克思主义创始人还论证了社会主义社会必须实行无产阶级专政。马克思在《1848年至1850年的法兰西阶级斗争》一书中指出：“这种社会主义就是宣布不断革命，就是无产阶级的阶级专政。”（《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479

页)这就是说，社会主义阶段的国家只能是无产阶级专政。

综合上述可见，马克思主义创始人在理论上和原则上提出了社会主义社会必然实行生产资料公有制、按劳分配、计划经济和无产阶级专政。这些是社会主义的普遍性的东西，是任何民族、任何国家建设社会主义制度都不可缺少的最基本的东西。

列宁在上述这些方面对马克思、恩格斯的论述，又有进一步的发展。他在1917年指出：“人类从资本主义只能直接过渡到社会主义，即过渡到生产资料公有和按劳分配。”

(《列宁选集》第3卷第62页)1918年，列宁在《论‘左派’幼稚性和小资产阶级性》一文中又说：“没有一个使千百万人在产品的生产和分配中最严格遵守统一标准的有计划的国家组织，社会主义就无从设想。”(《列宁选集》第3卷第545页)1919年，列宁在《伟大的创举》一文中还指出：社会主义要创造出比资本主义更高的劳动生产率。这也是对社会主义认识的一个很重要的思想。

马克思、恩格斯当时研究的重点是资本主义社会，对社会主义的认识还是在“批判旧世界中发现新世界。”所以，他们并没有把上述那些论述集中地明确地概括为社会主义的基本特征。列宁也没有这样做。关于这一点，列宁在1918年明确说过：“我们还不能阐述社会主义的特征”，“因为还没有材料用以说明社会主义的特征。建设社会主义的砖头还没有造好。”(《列宁全集》第27卷第134、135页)这是严格的科学态度。

我们党的十二大根据马、恩、列的论述和我国几十年社

会主义实践，并考虑了国际经验，科学地概括了社会主义制度的基本特征。这就是：剥削制度的消灭和生产资料的公有，按劳分配，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的发展，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以及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的政权。高度发达的生产力和比资本主义更高的劳动生产率，作为社会主义发展的必然要求和最终结果，也是它的特征。关于这些特征，应当作四点说明。第一，高度发达的生产力和比资本主义更高的劳动率，对社会主义来说是非常重要的，但这需要我们再奋斗几十年才能变为现实的特征。第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作为社会主义的一个特征，是我们党第一次提出来的。第三，根据十一届三中全会关于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科学论断，作为社会主义特征之一的计划经济应当发展为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第四，剥削制度的消灭和生产资料的公有，应当看作是一个特征。因为生产资料的公有就意味着剥削制度的消灭，这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这样，根据党的十二大的概括，社会主义制度有五个基本现实特征。

要弄清什么是社会主义，就要先弄清它有哪些特征。所谓特征，就是一个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特别明显的标志，是一事物本质的表现。社会主义的基本特征，就是社会主义区别于资本主义和一切私有制社会的特别明显的标志，是社会主义本质的表现。党的十二大对社会主义基本特征的新概括，包括社会主义的经济、政治和思想文化三个基本方面，因而是对社会主义制度的完整的全面的概括。所以，社会主义的这些基本特征也就是社会主义的客观标准，具备这些特征的社会制度，就是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制度。

### 三、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主要内容

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内容非常广泛，就其主要内容来说，可以包括以下十大理论：

一是初级阶段理论，这是前提条件。十三大报告第二个问题有这样一段话：“正确认识我国社会现在所处的历史阶段，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首要问题”。一个社会，究竟是处于一个什么样的发展阶段，是建设的前提，基本出发点，如果不首先认清这一点，就不能走出一条正确的道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我们未能正确认清这一点，所以经过多次曲折，犯了不少大大小小的错误。

初级阶段理论，包括许多含义和内容。十三大报告首先提出初级阶段的两层含义，意义相当重大。一层含义是，我国社会已经是社会主义社会。我们必须坚持而不能离开社会主义。另一层含义是，我国的社会主义社会还处在初级阶段。我们必须从这个实际出发，而不能超越这个阶段。这两层含义，缺一不可，不可偏废。第一层含义，规定了我国社会的社会主义性质，各种改革都不能偏离社会主义方向和道路。现在国内外有种“溶和”的论调，似乎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界线没有了，两者可以“溶和”了。这是十分错误的。我们的改革当然要借鉴资本主义国家的有益经验，过去我们只讲社会主义制度与资本主义的对立和区别，不承认社会主义对资本主义有继承和联系的一面是不对的，但不能因此就抹杀两者的不同点，不等于两种制度可以“溶和”。第二层含义，是着重强调我国正处于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这

是给我国社会在整个历史发展中定个方位，是非常重要的。它是我国国情的集中体现，是我国最大的实际。从国情出发，就要从这一点出发，这是最大的国情。过去我们犯错误，就是由于对这一点缺乏清醒的认识。回想1958年大跃进时，是一片共产主义的呼声，河北徐水县提出三年进入共产主义。在党的正式决议上也提到，“共产主义对我们并不是遥远、将来的事情了”，批判什么“共产主义遥远论”。当时对于什么是共产主义，没有科学理解，以为吃饱了肚子就是共产主义。后来，头脑一直不清醒，现在是不是清醒了也不见得。十三大提出，初级阶段至少要搞一百年，很多人不理解。之所以要那么长时间，有两大原因：一是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就是长的。要使产品极大丰富，人们思想境界、道德修养极度高尚，民主高度完善，至少要有四、五百年以上的时间。这样，初级阶段要一百年以上的时间并不长。二是初级阶段的任务是要搞“四化”，也叫新“四化”，即国家工业化、生产的商品化、生产的社会化、生产的现代化。对于工业化，过去的概念是，工业总产值占工农总产值的70%就可以了，这个我们已经达到，现在的概念是，非农产业人口要占人口的绝大多数。这一任务十分艰巨。现在我国80%的人在搞饭吃，要达到这个目标，实现农业劳力大转移，产品结构的大调整，就要花很长的时间，五、六十年也不一定能完成。生产商品化，任务主要在农村，要把自然经济变成为市场服务的商品经济，也要相当长的时间。在全国只占50%，广东大约是80%，而且大多数是低档的。搞生产商品化，要搞高档的。至于说到现代化，十三大提出，到下世纪中叶基本实现现代化。为什么只能“基本”？这是因为“现代化”

不是民族性的概念，不可以自立标准，它是个世界性的概念，有四个标准。①劳动资料要现代化。机器设备、生产工具要达到当时的世界水平。②经济管理要现代化。③劳动者、管理者科学管理水平要现代化。我国现有占总人口将近四分之一的文盲、半文盲，这一条对我们来说难度很大。④在科学技术上和经济上赶上当时世界水平。科学技术水平是有客观标准的。经济上赶上世界水平包括总量和个量。由于我国人口多，总量赶上没有问题，但按人均计算就远远落后了，这一条是综合指标，标志着一个国家水平的，所以也需要较长的时间。总起来说，初级阶段理论，包括提出初级阶段理论的意义、含义、历史前提和现实依据、特殊规定性、主要矛盾、历史使命和六条指导方针等内容。

二是任务目标理论。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是发展生产力。在初级阶段，集中力量实现四个现代化。在实现四化中，首先解决上面讲的，“新四化”。要实现这个任务、目标，则要分三步走。第一步，实现国民生产总值比1980年翻一番，解决人民的温饱问题。这个任务已经基本实现。第二步，到本世纪末，使国民生产总值再增长一倍，人民生活达到小康水平。第三步，到下个世纪中叶，人均国民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人民生活比较富裕，基本实现现代化。第一步为温饱型，第二步为小康型，第三步为比较富裕型，这是初级阶段的物质内容，是它的重要组成部分。

三是基本路线理论。基本路线虽然只有99个字，但内容十分丰富。一条基本路线，一般都有时间的规定性，都是适用一定历史时期的。基本路线规定至少一百年，这个时间的规定性相当重要。过去我们犯左的错误，就是时间规定得太

紧迫了。如大跃进时，提出钢产量在15年内赶超英国，发动一个全民大炼钢铁运动，搞什么一天等于二十年，那还能不左吗？实现“四化”是1964年提出来的，到本世纪末实现，时间显然是短了。一直到十一届六中全会作出的历史问题决议，才把“到本世纪末”的字眼抹去了。如不改，也非左不可。

基本路线的99个字，字字都要讲，都是经验教训，否则就不全面。基本路线的目标，叫做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突出了富强，在“民主、文明”的前面未加“高度”的字眼，这跟十二大关于总任务的提法有改动，因为在初级阶段不可能达到高度，这样提显得更实在。“领导和团结全国各族人民”的提法，既突出了党的领导作用，又强调了全国各族人民的主体力量。“自力更生，艰苦创业”，是根据我国国情提出来的。这是我们的光荣传统，在新时期要发扬光大。“艰苦创业”比“艰苦奋斗”的提法更贴切。社会主义大业刚刚开始，要我们去创。“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是基本路线的核心内容。接受以往的经验教训，强调经济建设为中心，其他工作都要服从和服务于这个中心，这是三中全会的一个历史功绩，基本路线重新肯定这一点十分重要。两个基本点与这个中心的关系是，四项基本原则是完成中心任务的政治方向和重要保证；改革开放与中心任务是互相促进的。改革总揽全局，不改革开放，经济就搞不活，最终还是为这个中心服务。

四是总体布局理论。总体布局是十二届六中全会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指导方针决议提出来的。  
十五大党章修正案

五是全面改革理论。主要包括改革的深刻根源，改革的性质和方向，改革的领域和方面，内容要求，得失成败的标准，目的和目标模式。这里我只想讲一下改革的理论根据。

①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相互关系的理论，是经济体制、政治体制改革的总根据。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会经常产生矛盾，因此改革要经常进行，要通过改革来解决这种矛盾。正如十三大报告所指出的，“社会主义是在改革中前进的社会”“改革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自我完善，是推进一切工作的动力。”

②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特别是这个理论的两层含义，第一层含义就规定了改革的性质，只能是社会主义的，只能坚持不能离开，改革是对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和发展，不是否定。③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理论。这是一条最重要的理论根据。十三大报告有这么一句话，这就为我们的社会主义经济规定了目标模式。

六是必要条件理论。必要条件就是对外开放，它是基本国策。其理论根据是：①国际分工论。②资源国际流动理论。任何国家都不具备为满足自己经济建设所必须的各种资源，包括自然、技术、资金、劳力、市场等资源，需要在国际范围内合理流动，达到资源的优化组合。③国际价值论。④比较利益理论。⑤商品经济理论。社会主义本质上是开放的社会，商品经济就是开放的经济，闭关自守是违背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

七是发展动力理论。过去只强调阶级斗争。现在看，动力包括一整套内容：①矛盾动力论。②物质利益动力论。农村的改革突出地说明了这一点。③科学动力论。④政治动力

论。靠思想政治工作、靠觉悟、靠民主，调动积极性。⑤改革动力论。

八是国际环境理论。当代两个问题，一是和平，二是发展。过去总强调战争不可避免，这是一种左的理论。外国人要求和平是真诚的，这就为我们搞建设提供了国际环境。

九是建设道路理论。道路的概念相当宽。民主革命时期把道路归纳为“农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一句话，建设时期来讲道路问题相当广泛，不容易概括。但核心的道路、主道路，就是大力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

十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我把它叫作本体论。具体内容我在第五个问题还要具体谈到，这里即不赘述。

#### 四、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是社会主义的共性和中国的个性的统一

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当年所论述的社会主义和今天实践中的社会主义是有很大的不同的。但是，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的基本原理，对于一切建设社会主义的国家，包括我们今天的中国，仍然是适用的。因此，研究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决不能离开而必须坚持这些基本原理。坚持这些基本原理，最重要的就是坚持党的十二大概括的那些社会主义的基本特征。这些特征反映了社会主义的本质，体现了社会主义发展的普遍规律，因而是社会主义的普遍性的东西，是社会主义的共性。同时，各国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取